

# 500多万元应收款无法收回，员工工资也无法支付 要不要继续羁押公司老总？ 一场公开审查会说明白

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王良辰

“周某公司有雇员近40人，外聘兼职员工100余人……眼下临近年关，周某公司尚有500余万元应收账款因周某被羁押无法收回，公司资金短缺，员工工资也无法支付……”近日，临海市检察院检察长收到一封律师来信。信中，律师详细列举了周某企业面临的种种困境，提出对周某取保候审的请求。周某犯了什么错，可以取保候审吗？这封信随即被转交至该院第三检察部。

## 为了开票费， 他答应了朋友的“请求”

周某是台州市某文化传播公司负责人和法定代表人。2017年的一天，台州市某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项某(另案处理)找到周某，说房地产业经营这两年不太景气，问周某能否帮开些增值税发票，并承诺给7%至12%不等的开票费。周某答应了，在2017年至2019年间，通过自己的公司向项某的公司虚开增值税发票约28万元。此外，金某、王某坚、王某富也为项某的公司虚开增值税发票。

案发后查明，周某等人虚开的发票都是真发票，也都缴纳了相关税费。不过，金某和王某富有购买假发票的行为。另外，王某富还涉及另一起诈骗案，且基本

事实清楚。

今年9月，周某等4人因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罪被批准逮捕。后来，就有了周某辩护律师写给检察长的这封信。

## 有无继续羁押必要， 公开审查听各方意见

由于涉及到民营企业，且因案件办理已经给企业经营带来实际困难，临海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收到律师的羁押必要性审查申请后，决定对周某等4人是否有羁押必要性开展一次公开审查，充分听取各方意见。

12月9日，临海市检察院公开审查厅内，除了周某、金某、王某坚、王某富的家属、辩护律师以及公安机关的代表外，当地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和经信局等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也受邀参加。

临海市看守所分管领导介绍，羁押期间，4人身体状况较好，符合关押条件；周某、王某坚无违规情况，金某、王某富有轻微的违规，4人表现良好，羁押较为稳定。

“周某、王某坚的公司在实际运行，如果继续对他们羁押，可能造成企业经营困难甚至倒闭。”临海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李志伦说。但对于金某、王某富，他认为两人或购买假发票，或有诈骗犯罪嫌疑，在犯罪事实未查清前

不宜变更强制措施。

“开具真实发票和开假发票的性质有根本区别，应对4人的社会危害性、虚开的金额和认罪态度综合考虑决定是否变更强制措施。”市经信局党委委员张良宋说。

## 两人变更强制措施， 两人继续羁押

经受邀的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评议，临海市检察院综合评估后认为，周某、王某坚均系实体经济负责人、法定代表人，系初犯，认罪认罚且已退出大部分违法所得，符合取保候审条件，没有继续羁押的必要性；而犯罪嫌疑人金某虽认罪认罚、已退出部分违法所得，考虑其公司根据现有资料尚无法认定是否系实体经济，在看守所又有轻微违规现象，因此暂时仍有继续羁押必要；王某富虽认罪认罚，但目前未退出违法所得，又从事虚开发票违法犯罪，还涉嫌诈骗犯罪，羁押期间有两次轻微违规，有继续羁押的必要。根据《人民检察院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规定(试行)》相关规定，决定对周某、王某坚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，而金某、王某富则不变变更强制措施。

“谢谢检察机关，周某的企业又‘活’了！我要赶快将这个好消息告诉他们公司。”公开听证会后，周某的律师说。



## 毒驾酒驾在此止步

近日，宁波市北仑区公安分局在夜间设卡检查毒驾、酒驾，查扣违禁物品，提示交通安全，并对辖区公共复杂场所进行检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
通讯员 崔伦君

## 从不用身份证也不透露住址，逃了16年的他怎么落网的？ “云上公安在线警务”功不可没

本报记者 蓝莹  
通讯员 卢丛 郑好好

本报讯 近日，乐清警方抓获一名潜逃16年的命案逃犯，一起发生于2003年的甘肃兰州重大命案积案宣告破获。“能抓到这个人，‘云上公安在线警务’功不可没。”主办民警郑伟说。

2003年11月，犯罪嫌疑人胡某(男，甘肃人，47岁)因资费纠纷，伙同犯罪嫌疑人张某、顾某在兰州某地将一名被害人殴打致死，后胡某畏罪潜逃，16年里仿佛人间蒸发般没了踪影。

今年10月5日，乐清市公安局治安侦查大队通过“云上公安在线警务”平台获悉一条线索，胡某曾在乐清某地出现过。警方立即成立调查组展开侦查，重

新翻阅了所有案卷，并与兰州警方联系，通过两地协作，不断缩小排查范围。不久，一个名叫胡某刚的人引起了警方的注意。此人近年来在乐清当地没办理过任何通讯、银行、房产业务，平时也很少与陌生人接触。种种反常迹象显示胡某刚极有可能就是犯罪嫌疑人胡某。借助“云上公安在线警务”平台的数据研判，警方确定该男子就是胡某，并成功锁定他的具体住所。

近日，民警对胡某居住的出租房进行蹲守，但胡某始终未出现。经观察，郑伟发现胡某房间位于3楼，房间阳台后面连接有一高5米的铁皮篷子，郑伟带队爬了上去匍匐到胡某家中。面对突然出现的民警，胡某非常惊讶，束手就擒。

胡某说，自去年同案人员相继落网后，他预感到自己早晚会被抓。逃亡16年来，他和老家失去了联系，一直在工地做些零碎的土建生意，从不用身份证租房、乘车，也不向外人透露住址，就连点外卖都是让外卖员送到指定地点自己再去取，“我也研究过法律，知道自己罪行很重，但我实在放心不下我女儿，想多赚点钱给她留着……”

据了解，通过“云上公安在线警务”，乐清警方实现了“前端感知、平台运算、中心研判、指令流转、快速反应、成功处置”的闭环流程。截至目前，乐清警方通过平台布控、预警、研判等功能，破获刑事案件386起，抓获逃犯78名、吸毒人员76名，打击刑事犯罪人员242名，全市刑事、治安警情同比分别下降36.3%、33.5%。

## 治理弹窗广告 须有硬措施

史洪举

最近，手机和电脑上的弹窗广告问题再次引发社会各界关注，部分弹窗广告甚至还存在着木马植入、信息诈骗和强制消费等安全隐患问题。据央广“中国之声”报道，这些弹窗广告可以根据上网人群进行精准推送，还可以根据后台账户的标签选择推送网站。相关人员表示不用担心被举报，因为网上到处都是广告。

使用电脑和手机浏览网页的用户几乎都“被强迫”看过弹窗广告。更令人气愤的是，有些广告涉及低俗色情的内容，并长时间霸屏，不仅耽搁用户正常浏览网页，还可能带来尴尬，甚至可能被植入的病毒侵犯个人信息。

当大多数人选择手机和电脑浏览网页、选购商品时，通过网页弹窗方式推送广告自然会取得很好的效果。按说经营者及广告公司采取弹窗方式推送广告，在一定程度上能提高商品的竞争能力和曝光率，应该不会被法律所禁止，但是任何行为都应遵循一定的界限，如果侵犯了他人正当权益，扰乱了社会秩序，就应该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对于弹窗广告，广告法及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都明确规定：利用互联网发布、发送广告，不得影响用户正常使用网络。在互联网页面以弹出等形式发布的广告，应当显著标明关闭标志，确保一键关闭。不得以欺骗方式诱导用户点击广告内容。未显著标明关闭标志、确保一键关闭的，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，对广告主处5000元以上30000元以下罚款。

弹窗广告之所以让用户不胜其烦，且推销者明目张胆地表示“不怕告”，还在于其违法成本太低。如前所述，未显著标明一键关闭标志的，最多可罚款30000元，且处罚对象是广告主。在实践中，能够拥有弹窗广告技术者并非广告主，而是广告经营者或发布者，这种“打错板子”的处罚是不会让真正的违法者感受到任何损失。加之对于弹窗广告的频率，每天在每个网页上发布的次数尚无明确限制，导致很多弹窗广告铺天盖地而来，用户关闭之后又出现一个新广告。

治理弹窗广告，首先应提高违法成本。可提高罚款的额度并对多次违规者给予吊销证照、责令停业整顿、下架APP等处罚；明确弹窗广告的投放频率、次数等，如限定一个广告每天在每个网页上的投放次数，一个网页每天允许投放广告的总次数，用户关闭弹窗后不得在该网页再次弹出广告等。

对于弹窗广告的周边行为，是否涉嫌严重违法乃至犯罪，也应引起关注。如推广涉及赌博、色情等内容广告的，可能涉嫌构成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罪；未经允许强行在其他网站的网页中推送广告，或者植入病毒的，涉嫌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、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罪；而那些利用用户浏览偏好精准推送广告的，是否涉嫌侵犯公民信息，也值得深入调查。

在信息爆炸时代，纷繁复杂的信息本来已经成为用户的负担，那些弹窗广告更是让看网页沦为看广告，给用户带来极大困扰，严重扰乱互联网正常秩序。对此，相关部门应健全规则体系，强化监督态势和打击力度，确保弹窗广告有序发展，让用户拥有绿色清新的互联网环境。